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有778,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金田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773,000元，累计回售金额为6,000元(不含利息)，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田转债”和“金铜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260,182,35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6.8983% (“金铜转债”已于2025年8月26日摘牌)。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金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99,222,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金额的比例为99.9481%。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226股。

一、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量1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田转债”自2021年2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至2025年2月1日止，“金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且因实施股权激励后发生变化，“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95元/股调整为10.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4月12日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转股期限将延长至2025年3月1日，“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499,222,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金额的比例为99.9481%。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 股份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可转 | 变动后 |
|----------|---------------|--------|---------------|
| | (2025年9月30日) | 转股新增股数 | (2025年12月31日)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728,636,063 | 2,130 | 1,728,638,193 |
| 总股本 | 1,728,636,063 | 2,130 | 1,728,638,193 |

注：“金田转债”转股来源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2025年第四季度转股新增股份为2,226股(其中：2,130股来源于新增股份，96股来源于回购股份)。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咨询电话：0674-83005069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31日，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大股东唐山伟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崔正伟女士、汪大维先生、一致行动人王丹华女士与唐山工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工控”)签订了《唐山伟先生、汪大维先生、崔正伟女士、王丹华女士与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88,065,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49%)转让给唐山工控(以下简称“第一次股权转让”)。

同日，汪大维先生与唐山工控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拟将其所持117,411,228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东户数的14.9136%)的表决权委托给唐山工控，委托期限自股份转让协议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唐山工控，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大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8)，以及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已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书[2025]705号)，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批复》(国资发产权[2025]1136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就第一次股份转让事项出具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确认表》(上证股转确认字[2025]第23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2)，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唐山市国资委批复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4)，以及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更事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查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5)。

二、本次控制权发生变更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第一次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第一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次股份转让完成过户登记及表决权委托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唐山工控，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604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的“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3063)于2025年1月2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期限至2025年12月31日，“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55元/股调整为10.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1月3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于2025年1月6日，公司回购注销了激励对象417,510股限制性股票，经测算本次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43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

价格于2025年1月31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由于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5元/股调整为10.6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4月6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4元/股调整为10.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4月1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于2024年1月6日，公司回购注销了激励对象417,510股限制性股票，经测算本次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于2025年1月6日，公司回购注销了激励对象417,510股限制性股票，经测算本次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于2025年1月6日，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43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

价格于2025年1月31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5元/股调整为10.6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4月6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4元/股调整为10.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4月1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于2024年1月6日，公司回购注销了激励对象417,510股限制性股票，经测算本次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于2025年1月6日，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43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

价格于2025年1月31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5元/股调整为10.6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4